

证券代码：838264

证券简称：天翔新材
券

主办券商：财通证

杭州天翔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0 日
- 会议召开地点：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元小琴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6,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制作了《杭州天翔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简称“《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二）审议《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制作了《杭州天翔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简称“《2023 年年度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制作了《杭州天翔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简称“《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制作了《杭州天翔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简称“《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制作了《杭州天翔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简称“《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六）审议《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新修订和颁布的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

的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七）审议《关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在 2024 年度内任意时间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含 2,000.00 万元且不包含投资所获得的利息），在此额度范围内，额度可循环使用。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 04 月 30 日滚动使用，由公司财务部实施具体操作。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八）审议《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审计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的专项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

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九）审议《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审计意见专项说明>的意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对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的专项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浙江汉鼎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郑若阳、陈迎

（三）结论性意见

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四、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天翔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杭州天翔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杭州天翔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4 日